

证券代码：300116

股票简称：坚瑞消防

公告编号：2016-091

陕西坚瑞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坚瑞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6年9月5日以电话或者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16年9月10日上午12:00—13: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陕西坚瑞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凤江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 审议通过《关于为沃特玛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特玛”）向银行申请合计 45.3 亿元的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期限两年，最终实际担保金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经监事会审议，认为为沃特玛提供担保，有利于增加沃特玛信用评级，降低其融资成本，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陕西坚瑞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沃特玛提供担保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会同意使用配套募集资金 12.3 亿元向沃特玛进行增资，并同意沃特玛在资金到账后将用于“圆柱形锂电池生产线项目”的 4 亿元募集资金向陕西沃特玛新能源有限公司及临汾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分别各增资 2 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陕西坚瑞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与西安美安消防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安消防”）签署《房屋租赁合同》，以 8,238 元/年的价格，租用美安消防所有的位于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 65 号房产的部分场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陕西坚瑞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美安消防签署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陕西坚瑞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日